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NORTHWEST NEW TECHNOLOGY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258)

有關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二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 代表委任表格的澄清

謹此提述 (i) 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ii)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iii)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二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考慮的第7項事項乃關於修訂公司章程(詳情載於該通函)，而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考慮的第8項事項乃關於授予董事會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根據及遵照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本公司謹此澄清，於代表委任表格內：

1. 第7項特別決議案「授予董事會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應重新編號為第8項特別決議案；及
2. 第8項特別決議案「修訂公司章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的通函)」應重新編號為第7項特別決議案。

* 僅供識別

除上文所述者外，代表委任表格將仍然有效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聰

中國陝西省，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聰先生、王峰先生、楊小懷先生及田玲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先生、趙伯祥先生及趙小寧教授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之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創業板網站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出，由登出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